



鸿爪集

吴建康

鴻 爪 集

吳建康 著

香港天马出版有限公司

鴻爪集

著者：吳建康

出版發行：天馬出版有限公司

香港上水新成路一百一十三號三樓

電話：二六七〇六六三三

傳真：二六七〇一三八一

印刷者：天馬出版有限公司

定價：港幣二十三元

人民幣二十三元



翻印必究

二〇〇五年二月

ISBN 962 — 450 — 979 — 4/D · 48692

前言

1

前言

“人生到处何所似，应似飞鸿踏雪泥，泥上偶然留指爪，鸿飞那复计东西。”这首东坡先生的怀旧诗，颇能说明人生倏忽的哲理。

人生一世，几十年光阴过去，离世之后亦如鸿飞冥冥，不知所往，却总会或深或浅、或浓或淡或久或暂地留下点什么在世间。

有人留下财富，以为可令子孙衣食无忧，岂料会有“富不过三代”的定论。

有人权势炙人，以为可保子孙长享尊荣，谁知又有“大夫之泽，五世而斩”的成例。

秦始皇凌虐六国，一统天下，因而踌躇满志，自以为他的江山可以从此二世三世直至万世地传下去，谁知二世而亡，两代人只做了十三的皇帝。

作家留下的是心灵的歌哭，让别人为之欢欣或者唏嘘。科学家留下的是科技成果，让善者用它造福人类，恶者去打杀他人。大人物可以留下功绩让人们瞻仰，小人物却只能留点浅浅的记忆让他的相知者获得一份感动。

著书立说，过去可是一般平民不敢仰视的大业，如今却成了时髦之举了，不过甚么东西只要一流行，离消亡也就不远了。

但还是要赶时髦地出这本集子，实在是无可如何的事。这些年从事报纸工作，东拉西扯写了不少东西，大部分是为稻粱之谋、为潮流所卷留下的文字垃圾。

此番做集子，首先是摒弃文字垃圾和快餐文化，并给自己立了三条规矩来选文：一是尽量选有可读性的文章；二是尽量选能够让别人、首先是让自己感动的文章；三是尽量选有生命感悟的文章。

当然，限于水平，有没有达到上述目的就难说了。但不愿让读者无谓浪费时间的拳拳之心还是有的。

窃以为，永恒的东西，实际上没有，也不会有。读过庄子，仰望星云，叩问天宇，方知时间与空间原来是人类自己划定的园囿，所谓大与小、长与短、久与暂、荣与枯，本来都是相对的。那么面对今天的人欲横流，蝇营狗苟，有什么必要去不平与恼恨呢！

“可惜流年，忧愁风雨，树犹如此，”那自然是人何以堪了。

这本薄薄的集子，因为不伦不类，所以分几个部分，算是杂俎一锅。它记录下的东西虽是如此地苍白落寞，荒疏凋零，但它毕竟是自己真正意义上的人生轨迹，因而不揣敝陋，以“鸿爪”名之，以就教于方家。

作者

2005年春

目 录

前言	1
----------	---

小 说

七楼上，那扇窗户	1
分手时节	2
小英子	4
遗失在山村的梦	6
琴声悠悠	8
周姐	11
老潘师傅	14
薄暮	21

泡泡糖	24
沈园情	26
韩信回乡	30
前倨后恭的故事	32
长相思（中篇）	37
李斯之死（中篇）	167

跟往事干杯

秋风海龙囤	191
沙滩叙事	196
再上青城	198
中华路情思	200
难言手足情	202
莫把等闲看穿着	203
当年那碗豆花面	204
奇妙的网上棋缘	206
那一场广阔天地旧事	207
风筝漫忆	209
鞭炮轶事	211

沧桑古式巷	213
老父亲	214
代沟说	216
离家寄读的孩子	219
亲情难言	221
无题	222
九月庙会	223
吴老么趣事	225
吴老么续记	227
电视机记事	229
荒唐岁月小记	231
好人谢师	233
日记的故事	235
小学杂忆	237
大炼钢铁	240
饥谨岁月	242
演员梦的破灭	247
白看电影与偷书	249
中学生情怀的殒落	251
民办中学的劳动课	254

全民皆兵的日子	256
杀年猪	258
陋居杂忆	261

历史回声

百年贻害袁世凯	264
辞彩风流李后主	266
平播骁将刘綎琐记	272
平播女将秦良玉	274
嘉庆年间的一次水患记载·····	276
螺丝堰的故事	277
张三丰的故事	278
黎庶昌和他的“万言书”	278

不吐不快

安不安防盗窗	281
在水泥森林中枯槁	282
盛世下的罪恶	284

马屁精碰钉子	286
损友之种种	287
德国佬的小礼品	288
追星者的悲哀	290
真的“越搬越亮”？	291
集资建房	
——扼住暴利的咽喉	293
暗访与明察	295
窗口的故事	296
何必画蛇添足	298
话说“两面人”	299
莫让师道沦丧	300
学费啊、你慢些涨来慢些涨	301
药的困惑	302
莫让鸟儿再“惊弓”	304
悲哉孙大圣	305
人造.....	306
楼道春秋	307
闲话“女人坐天下”	309
小品文二题（新题岳坟诗）（颂诗）	311

专访通讯

6

目
录

精钢百炼的布衣歌者

——记老诗人黎焕颐 313

走过“磋砣岁月”的叶辛 316

《如是我闻》及其他

——何士光访谈录 320

倪萍和她的《日子》 323

韦子打工记

——一个下岗女工的坎坷再就业之路 326

新声奋逸响 琴音妙如神

——访钢琴演奏家徐晨声、徐晨音 335

溶洞余生记 339

小说

七楼上，那扇窗户

七楼上，那扇窗户不再闪烁令人心驰神醉的灯光。也不复出现那俏丽生动的身影了。“米修司”，你在哪儿啊？

“米修司”——契柯夫小说《带阁楼的房子》中那位娇美柔弱的女主人公任尼雅的呢称，曾让他们的心共同受到震颤与牵扯。从那以后，他便半开玩笑地这样称呼她。作为夜大的同学，每到临考时他们常在一起复习。七楼上她的小小闺房里，总那么宁静温馨。要考外国文学了，他俩迷在契柯夫小说里，在一种淡淡的惆怅与优美的思绪中体味着这幕发生在俄罗斯乡间的伤心故事，闭上眼，他们仿佛看到了那间白色的带阁楼的房子。听到了高大的菩提树下沙沙作响的树叶飘零声。

整个外国文学课程就这么随心所欲地学过去，待到临考时，他们才发现与教材的要求实在远得离谱。

在百十个来自各行各业，年纪相差一二十岁的夜大生中，他们仿佛有一种莫名的东西在相互牵引着。坐一个课桌，考一种专业。特别是考期临近时，往往大半天在一起复习功课。课程结束后，她邀他晚上去她那里，说是便于就近求教，晚饭一过，他便挟上书本，在妻子难以名状的目光中匆匆离去。

站在她楼下，他仰望七楼那扇窗户，灯光温暖而迷离，她长发飘拂的身影不时从窗前掠过，这使得他心绪不宁。他收拾一下书本，噙噙噙一口气爬上七楼。接过她纤手递过的一杯茶后，两人便相对而坐，开始游弋于所谓的文章

典籍中了。

有一年秋考，天气很冷。晚上温完课，她倦怠已极，不觉靠着沙发合上了双眼。他轻轻收起书本，蹑手蹑脚过去给她盖上毛毯，不料她眼一瞬，睁开了，定定地看着他，这使他有些慌乱，逃也似的下楼回了家。

考完外国文学，现当代文学后，他们又一起攻古汉语和古典文学。这方面他高明一些。于是，她便常常地伏在桌前，象一个神闲气定的小学生，眸子乌黑地盯着他听他讲解。平仄韵律弄得她皱眉蹙额，却不服气地和他比背古诗：“人生不相见，动如参与商，今夕复何夕，共此灯烛光……明日隔山岳，世事两茫茫。”这首诗一读完，他们便都默然。不约地转头向窗外，看楼下的街灯，车流，人影。

最后，（这是一个多么具古老悲凉意味的词语）他们都圆满毕业，领取了文凭。共同的路似乎越走越窄，小城的世界处处充满了无奈，她去了遥远的滨海某城。他呢，仍留在小城。只常在碧桃初绽或丹桂飘香的季节，站在楼下，仰望七楼那了无生息的窗户，默默念祷着：“米修司 你在哪儿啊？”

（1987年）

分手时节

分手之际，她对他说：“哥，我们去照相馆。”他愕然地看着她，“干么？”她浅浅一笑：“照张相呀，照那种——”她轻盈地比划着，“我全身一袭雪白的婚纱，你呢，笔挺笔挺的深色西装，打一根高档领带，那该多美……”她有些忘情，并没查觉他忽地涌上来的一种悲凉心情。

这念头够奇怪，他俩谈了两年朋友，无奈地分手，临分手时，她竟提出这样一个建议。她还在痴迷：“昨天我参加一个同学的婚礼，好热闹哟，照了不少相，有张是这样的一一”她半闭着眼，仰起头，嘴微张着，洋溢着一种期待的神采，但慢慢地，便有两滴珠泪晶莹地从眼角渗了出来。

她们没有能力结婚。

她曾经说：“哥，你太老实了，又不是没本事，死巴巴靠那几文干工资。”

他有一段婚姻经历，离了，留下一个十二岁的女儿，他还有一个病病歪歪的母亲。单位效益不好，一半人下了岗，日子显得格外艰窘。

她呢，芳龄二十八，仍待字闺中，高不成低不就的结果，是磋砣了从容选择的年龄。两年时间没有多少的花前月下，更不用说到灯红酒绿之处去潇洒走一回了。更多的时後，她是静静地坐在他书桌旁，听他意兴勃发地讲古谈今。

什么叫富足？什么叫贫困？面对这斑斓的世界，她越来越糊涂了。有一次，他拿到一笔稿费，请她下馆子。菜叫好了，一个老板模样的人上前打招呼，他却站起身，红着脸嗫嚅着叫了一声老师。

“你的老师？”她有些惊奇。他赶忙介绍说：“这是我高中时的语文老师。”

老师到并没很介意，随便地说：“提前退休了，顺应一下商品经济的大潮么。”

走在路上，她发现他长长叹了几口气，自语着什么，她没听懂。

她也困惑，只觉得他这人深沉，和他在一起兴味无穷。但一接触现实又有点迂头迂脑的，拿不出办法。眼下如果要谈到婚嫁，没有个好几万弄不成。她并不图排场，但到底是个

姑娘家，父母本就不大同意她一过门就当妈，搞得太寒碜了，咋交待得过去。可他，日子过得那么紧巴，哪有钱娶媳妇哩？

终于有一天，他十分郑重地向她提出分手，末了还故作轻松哼了两句《天仙配》“寒窑已破难遮风雨，夫妻恩爱也得有钱。”

她伤心已极地哭了，感到从未有过的失落和惆怅。末了，她平静地接受了命运的安排“我恐怕再找不到你这样的人了。”她自怨自艾地说，然后提出想和他照一张结婚相，作为永久的珍藏。

那天，她在相馆门口等了很久，他没去，是第一次爽约，也算是最后一次。他不愿给她的未来投下任何的阴影。

(1992年)

小英子

少时读古书，有谓某种女子为“狐媚子”的说法，认识小英子后，深觉此言不谬。

小英子大约十七八岁，两道柳叶眉似蹙非蹙，双眼微凹，一对眸子十分地清澈撩人。有幸看到小英子为你单独表演那可是非凡的享受。她唱《心恋》时那份专注与可爱真令人不胜感动：“我想偷偷望呀望一望呀，假装欣赏欣赏一瓶花……只怕让他知道笑我傻，我的眼睛只好回避他”。唱到末了时，她头微俯，侧肩，手弯成弧形遮住面和腮，活脱脱表现出一个娇羞少女的纯情模样。

惜乎小英子并不纯情，经历复杂得令人难以置信。晚上，她大多呆在歌舞厅，陪客人聊天时，她半倚着沙发，像模像样地将一枝香烟夹在纤纤十指中，旁若无人地吞云吐

雾。如果你为她点烟，她便微微一笑，弯着无名指和小指轻轻敲你的手背表示感谢。如果她情绪好，觉得你并不粗俗讨厌，便会热络地对你说说些俏皮话，令你竟然有些莫名地飘然起来。

小英子倒底是率直可爱的，面对值得倾吐的朋友，她肯为他唱《我不是一个坏小孩》，唱得泪花直在眼眶里打转，唱得听的人心里酸酸的不是味道。这首歌蕴含了她的伤心往事，几年前，她在学校里算得个人尖儿，她有两个要好的同学，一个比一个俊气。被同学们呼为“小小红唇族”，每次演出活动，三个女孩连跳带唱，模仿港台歌星真是维妙维肖，深受大家欢迎。也许是盛极而衰，一桩微小的过错却使她们一蹶不振，老师听信谗言，当着全班同学把他们批了一通。在六十多双乌溜溜眼睛的注视下，这几个一向心高气傲的女孩子简直无地自容，一气之下结伴出走。这一游荡就是几个月，最终被学校除了名，一步步走到今天这种境地。

歌舞厅的生活并非如局外人想象的那样富于姿彩，这各色人物混杂的所在其实正如江湖所说的处处充满凶险。有天晚上，小英子刚走出灯红酒绿的歌舞厅大门，迎面过来两个女子，一边一个亲热地搂着她，走到灯光昏暗的街角时，突然一把扯住小英子的头发，用膝盖猛顶她的小腹，那动作酷肖港台打斗名星。街头即刻便围了一帮吹口哨助兴的小青年。小英子并不示弱，她吐出带血的唾沫，挣脱身子，然后弯腰拾起一块石头，象一头发怒的母狮般猛地冲了过去……

后来，听说小英子去了海南，做了一家大酒店的领班。但愿浩淼的大海之水能涤净小英子心灵的污垢和屈辱。

遗失在山村的梦

6

小说

在那遥远的小山村，有一个我遗失了多年的梦。

还是文革时期罢，那年月时兴支援农村，什么栽秧割谷，排涝抗旱之类，只要农村有啥忙不过来的，城里人便在一声令下后，浩浩荡荡开赴乡下，常常是头天宣布，第二天便出发，背一床薄被，在农家的堂屋里，丢几把干谷草打地铺，干上个把月再回城。

那年我还十八九岁，正是刚发酵出的样子，鼓筋暴涨的。那次是去突击抗旱，几十里的山路背起背包走路去，还没忘记捎上一把二胡。年轻人多，到目的地后第一件事便是抢铺位，最佳位置一般是靠香火牌位的墙角，虽说大都肮脏剥落，但到底有个倚靠。最倒霉的是进门处，白天人们在你“床上”踩进踩出，夜里经过你头上出外撒尿，一不小心踩着你，便好梦难圆了。也有机灵的，把打谷子的拌斗翻过来，铺上稻草作床，睡觉时即使掉半支腿在外边，也高高在上，与睡在地铺上的人有了霄壤之别。

房东家有个女儿，丰丰腴腴的，垂着一根又粗又长的辫子，叫不少的毛头小子遐想连连。农活方面，由她给我们当老师。清早，大家集合在院里，队长吩咐说：“二妹，带他们到河边去安排活路。”于是，我们便相跟着她，在田坎上排成一行往前走，她呢，仿佛一夜间成了三军统帅似的，很有些不自在。

她教我们学抽水，龙骨车上一次只能立两个人，小伙子们争着上去，想和她并肩战斗。轮到我时，她耐心地说，你不要慌里慌张的，手轻轻扶着横杠，脚象平时走路一样